

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，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职权，对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，保障了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权益，促进了公司稳健发展。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三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日期	会议届次	审议议案	表决情况
2024 年 4 月 17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	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	通过
		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
		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	
		《关于<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	
		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	
		《关于<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	
		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回避
		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	通过
		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	回避
2024 年 8 月 23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	《关于<2024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通过
		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
2024 年 10	第六届监事会	《关于<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	通过

月 23 日	第七次会议	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	
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、定期报告、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，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出席和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，认为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。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，未发现在执行职务、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、经营成果等进行了监督检查，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，收入、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执行《会计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情况良好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三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有效开展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、完整，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及股东的权益。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、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该报告没有异议。

（四）公司定期报告情况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年度报告、季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

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五）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情况

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，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一系列完整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相关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，严格规范信息传递和披露流程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公平、完整。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，协调公司内部以及对外的资料，并将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，确保公司全体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得信息。

（六）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、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情况。

三、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要求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开展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，提高监督效率，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经营管理，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。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：

1、加强监督职能，认真履行职责。依法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，依法出席、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，并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；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，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。

2、定期审阅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、对外投资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实施监督。加强与董事会、管理层的工作沟通，监督公司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以及重大决策事项的执行。加强与内部审计部门、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，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情况，确保内部

控制体系有效运行。

3、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。加强监事会成员在法律法规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建设、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学习，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，提高自身履职能力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。

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